证券代码:000838 证券简称:财信发展 公告编号:2021-063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2021年9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1)2021年前三季度预计业绩情况

项目	2021年1月1日–2021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2,220.28万元 - 4,420.28万元	盈利:5,377.11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41.29%–182.21%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202元/股 - 0.0402元/股	盈利:0.0489元/股

(2)2021年第三季度预计业绩情况

项目	2021年7月1日–2021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2,517.70万元 - 4,717.70万元	盈利:2,952.33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85.28%–259.80%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229元/股 - 0.0429元/股	盈利:0.0268元/股

注:公司2021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97.42万元,前三季度业绩预计与半年度业绩发生盈亏变化。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主要系本期新增交房项目规模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且交房的产品类型的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002676 证券简称:顺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7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 - 2021年9月30日

2. 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2021年1月1日 - 2021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4,800万元–5,500万元	盈利:2,454.28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95.58%–124.10%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667元/股–0.0764元/股	盈利:0.0341元/股

其中,2021年第三季度(2021年7 - 9月)业绩预计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7月1日 - 2021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60.80万元–760.80万元	盈利:1,306.96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41.79%–95.35%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008元/股–0.0106元/股	盈利:0.0182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 2021年第三季度,原材料价格持续走高,产品材料成本同比亦持续上升,加上每年的第三季度为行业的淡季,出货量下降,产品单位固定成本攀升,产品毛利率同比下降,产品盈利能力亦有所下降,使得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业绩预计同比下降。

2. 总体来说,2021年前三季度,市场复苏带来业务量增长,公司营收及利润比去年同期均有较大幅度的提升,预计2021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有95.58%–124.10%的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

2.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003007 证券简称:直真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6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 年1月1日至2021年9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1)2021年前三季度预计业绩情况

项目	2021年1月1日–2021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 9,000万元至 10,000万元	亏损:1,389.58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87元/股至0.96元/股	亏损:0.13元/股

(2)2021年第三季度预计业绩情况

项目	2021年7月1日–2021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2,873.06万元至3,873.06万元	亏损:1,278.07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28元/股至0.37元/股	亏损:0.12元/股

注:因公司2021年5月实施完成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故对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进行了调整计算。

二、业绩预告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各项生产经营业务正常开展,本报告期亏损较去年同期增大的主要原因为:

1、公司营业收入呈现明显的季节性,第一至三季度较少,第四季度较多;

2、公司持续在新产品、新业务方向上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显著;

3、营业收入中的第三方软硬件销售及技术服务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有不同程度下降;

4、技术服务业务受现场实施成本高等因素的影响,软件开发业务受部分项目一期销售价格偏低的影响,毛利率因此有所下降。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计数据为初步测算,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

2、公司将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002410 证券简称:广联达 公告编号:2021-075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2021年9月30日(以下简称“本报告期”)。

2.预计的经营业绩:

(亏损(扭亏为盈√/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3.业绩预告情况表

(1)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计情况

项目	2021年1月1日–2021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45,000万元–52,000万元	盈利:22,977.81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95.84%–126.31%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38元/股–0.44元/股	盈利:0.2007元/股

(2)2021年第三季度业绩预计情况

项目	2021年7月1日–2021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6,400万元–23,400万元	盈利:9,975.02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64.42%–134.59%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4元/股–0.19元/股	盈利:0.0846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保持快速增长,主要是数字造价业务全面进入云转型,收入稳健快速增长,工程信息等增值服务业务增长明显;数字施工业务前期合同进入交付期,收入逐步确认。

2、报告期内,公司加速数字化转型,完善从战略到执行的全面预算管理体系,严控费用,持续提升人均效能,也对业绩增长产生积极影响。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预告为公司初步估算的结果,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716 证券简称:金贵银业 公告编号:2021-088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2021年9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

(1)2021年1月1日–9月30日经营业绩预计情况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400万元–600万元	亏损:214,488.97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亏损:4,486.81万元–4,686.81万元	亏损:180,073.05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018元/股 - 0.0027元/股	亏损:0.9703元/股

(2)2021年7月1日–9月30日经营业绩预计情况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294.71万元–3,494.71万元	亏损:83,376.69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亏损:680.62万元—877.62万元	亏损:57,193.27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149元/股 - 0.0158元/股	亏损:0.3772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本报告期,公司通过司法重整,剥离了低效资产,降低了债务规模,资产负债结构明显改善,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

2.公司自2021年3月11日复工复产以来,生产产能逐步释放,主要产品产量及销售收入逐步上升,但因计划检修、限电及国际市场白银、铅等金属价格下跌的影响,对公司三季度毛利率影响较大;

3. 公司部分未决诉讼事项得到了法院的裁定,公司依据《重整方案》计提了相应的债务重整收益,计入了本报告期的非经常性损益。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

2.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000759 证券简称:中百集团 公告编号:2021-064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09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2,150万元–2,750万元	盈利:6,721.8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31.99%–140.91%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33元/股–0.042元/股	盈利:0.101元/股

其中,公司第三季度(2021年7月1日–2021年9月30日)预计的业绩为:?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2021年7月–9月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2,922万元–3,522万元	盈利:13,979.1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20.90%–125.19%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45元/股–0.054元/股	盈利:0.213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1年上半年,商超线下实体门店经营普遍下行,公司保持微利状态。8月份全国多地出现疫情反复,湖北亦遭受冲击。公司按照疫情防控要求闭店、员工隔离,并承担民生保供任务,收入减少,防疫消杀等刚性费用大幅增加。受行业环境、新租赁准则及疫情反复等多方面影响,导致公司前三季度亏损。

2020年上半年受疫情影响,公司虽然处于亏损状态,但第三季度公司收到政府各项疫情政策补贴,实现盈利。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本公司 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000965 证券简称:天保基建 公告编号:2021-45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9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1)2021年前三季度预计业绩情况:亏损

项 目	本报告期(2021年1–9月)	上年同期(调整后)	上年同期(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6,000万元 - 9,000万元	盈利:10,012.25万元	盈利:10,110.09万元
	比上年同期(调整后)下降:159.93% – 189.89%		
	比上年同期(调整前)下降:159.35% – 189.02%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541元/股 - 0.0811元/股	盈利:0.0902元/股	盈利:0.0911元/股

(2)2021年第三季度预计业绩情况:盈利

项 目	本报告期(2021年7–9月)	上年同期(调整后)	上年同期(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500万元 - 3,500万元	盈利:2,143.16万元	盈利:2,264.26万元
	比上年同期(调整后)上升:16.65% – 63.31%		
	比上年同期(调整前)上升:10.41% – 54.58%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225元/股 - 0.0315元/股	盈利:0.0193元/股	盈利:0.0204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与本期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开发项目中满足结转收入条件的房屋减少,导致公司前三季度业绩同比减少。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2021年1至9月准确财务数据以公司公布的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485 证券简称:雪松发展 公告编号:2021-050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2021年9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

(1)2021年前三季度预计业绩情况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450万元 - 675万元	亏损:5,324.79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083元/股–0.0124元/股	亏损:0.0979元/股

(2)2021年第三季度预计业绩情况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2021年7月1日–2021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00万元 - 320万元	盈利:285.35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018元/股–0.0059元/股	盈利:0.0052元/股

备注:以上上年同期数据为调整后的数据,与公司已披露的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中的数据存在差异。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顺应后疫情时代消费趋势,积极恢复文化旅游业务。但第三季度国内多地疫情反复,特别是公司文旅业务重点区域华东、云南地区疫情防控影响,导致公司文旅小镇及旅行社旗下署期业务开展不及预期。公司供应链管理和综合服务业务有序开展,积极推动大宗商品供应链业务及“雪松智链”科技平台快速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有所提升,亏损较去年同期有所收窄。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

2、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5日

股票代码:000629 股票简称:攀钢钒钛 公告编号:2021-59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大连博融新材料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战略合作协议概况

2021年9月10日,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大连博融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博融”)在四川省攀枝花市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就产品及服务、生产合作、平台搭建、市场拓展、技术合作及资本合作等方面达成战略合作意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1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关于与大连博融新材料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50)。

二、战略合作协议进展情况

(一)进展概况

根据上述《战略合作协议》约定,公司全资子公司攀钢集团成都钒钛资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钒钛贸易”)于近日在四川省成都市与大连博融下属控股子公司大连融科储能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科技术”)、大连博融下属参股子公司大连恒流储能电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流公司”)签订了《三方合作协议》;基于《三方合作协议》,成都钒钛贸易与融科技术另行签订了《全钒液流电池用钒储能介质委托加工协议》。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 大连融科储能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融科技术成立于2008年10月29日,注册资本为5,001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延辉,注册地址为辽宁省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信达街22号,经营范围包括储能电池技术开发、储能电池材料、储能电池系统的开发、应用;全钒液流储能电池及其零部件的生产(凭许可文件生产)等。

融科技术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与本公司未发生产品买卖交易。

2. 大连恒流储能电站有限公司

恒流公司成立于2016年9月6日,注册资本为39,5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田鲁炜,注册地址为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香周路210号, 经营范围为液流电池储能系统的开发应用;储能电站建设;售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恒流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大连市热电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与本公司未发生产品买卖交易。

(三)协议主要内容

1.《三方合作协议》

甲方(成都钒钛贸易)委托乙方(融科技术)将甲方的多钒酸铵(以下简称APV)原料加工成钒储能介质(即硫酸氧钒溶液,下同)后,甲方再将加工好的钒储能介质销售给乙方,全部用于丙方(恒流公司)“大连液流电池储能调峰电站国家示范项目(一期)”全钒液流电池建设项目中。

本协议自三方均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协议有效期截止2022年4月30日。经三方协商一致,可以提前终止本协议或延长有效期。

协议条款中对三方权利与义务、违约责任、争议解决方式等方面作出明确的规定。

2.《全钒液流电池用钒储能介质委托加工协议》

自2021年10月起,甲方(成都钒钛贸易)委托乙方(融科技术)将甲方的APV加工成钒储能介质。在本协议项下委托加工业务全部结束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加工费。

本协议自双方均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协议有效期截至2022年4月30日。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提前终止本协议或延长有效期。

协议条款中对违约责任、争议解决方式等方面作出明确的规定。

三、履约能力分析

融科技术与恒流公司均系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独立法人主体,经查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约能力。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成都钒钛贸易与融科技术、恒流公司签订合作协议及委托加工协议,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是贯彻落实国家“碳达峰、碳中和”以及推动新型产业发展政策的举措,对充分发挥双方的战略优势及协同效应、对公司扩大钒产品的应用领域、进一步做优做强钒产业具有积极意义。

五、风险提示

本次成都钒钛贸易与融科技术、恒流公司签订的《三方合作协议》《全钒液流电池用钒储能介质委托加工协议》若得以全部顺利执行,按照目前钒产品市场价格水平预计,涉及交易总金额约为2.5亿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低, 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一)《三方合作协议》;

(二)《全钒液流电池用钒储能介质委托加工协议》。

特此公告。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000691 证券简称:亚太实业 公告编号:2021-075

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完整和准确,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也无修改或新增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10月14日(星期四)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10月1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 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0月14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以下简称“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0月14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21年10月8日。

3、现场会议召开的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张掖路87号中广商务大厦17楼公司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马兵先生

7、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2021年9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并于2021年9月29日发出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74)。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8人, 代表股份94,265,395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9.1600%。

其中: 现场2名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代表股份86,960,995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6.9004%。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7,304,4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2595%。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 代表股份7,304,400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259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7,304,4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2595%。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

3、北京德恒(兰州)律师事务所张军、李宗峰二位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议案的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完成。

(二)特别强调事项

1、公司将对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计票结果公开披露;

2、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关联交易,因此关联股东兰州亚太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对议案回避表决。

(三)议案的表决情况

议案1.00 《关于控股股东承诺履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304,4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304,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兰州)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张军、李宗峰

3、结论性意见: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提案以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德恒(兰州)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002823 证券简称:凯中精密 公告编号:2021-096
债券代码:128042 债券简称:凯中转债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9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扭亏为盈(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0万元 - 1,865万元	盈利:9,329.0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80% – 100%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元/股 - 0.06元/股	盈利:0.32元/股

其中,2021年第三季度(2021年7月1日至2021年9月30日)预计业绩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2,716万元 - 4,582万元	盈利:7,498.80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9元/股 - 0.16元/股	盈利:0.26元/股

二、业绩预告审计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受芯片短缺影响,欧洲汽车厂商大幅减产,德国子公司第三季度订单减少,部分产品线停产,导致德国子公司产生较大亏损。

另外,公司部分出口新产品运抵海外后需增加一道工序,受全球疫情影响,国际物流严重不畅,及新能源汽车市场对公司新产品需求增量,公司就近在德国委外加工,当期发生成本费用约470万欧元,计入当期营业成本。鉴于德国委外加工成本远高于国内,相关工序目前已转至公司国内工厂。

上年同期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带来投资收益8,161.95万元,属于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 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002823 证券简称:凯中精密 公告编号:2021-097
债券代码:128042 债券简称:凯中转债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4月2日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同意2021年度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以下统称“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1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中长期项目贷款、信用证、保函、保理、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融资租赁等综合授信业务(具体业务品种以相关金融机构审批为准);同意2021年度公司为子公司(包括子公司之间)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含原授信到期后展期对应的担保金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上限为16.7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上限为3.3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1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二、担保进展情况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凯中和东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东新材料”)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签订了《综合授信合同》,交通银行向和东新材料提供人民币2,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同时,公司与交通银行签订《保证合同》,针对上述授信额度,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三、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保证人: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深圳市凯中和东新材料有限公司

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包括复利、逾期及挪用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后三年止。

四、累计对外担保的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41,962.02万元,占2020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29.17%。其中,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2,925.80万元,全资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9,036.22万元。公司及其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1、《综合授信合同》(编号:香综HD202106号);

2、《保证合同》(编号:香洲保证HD202106号)。

特此公告。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301052 证券简称:果麦文化 公告编号:2021-010

果麦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果麦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果麦文化”)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果麦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449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801.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8.1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6,061,1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5,750,325.64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1]000585号)。

二、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产品要素

产品名称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NHZ00753)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存续期限	92天
认购金额	1000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募集期(销售期)	2021年10月12日 15时37分至2021年10月13日 12时00分
存续期起始日	2021年10月 14日
存续期到期日	2022年 01月 14日
预计收益率	1.48%或3.05%或3.25%(年化)
收益计算方式	投资收益=产品认购本金*实际收益率*收益期实际天数/365, 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
偿付安排	直接兑付本金和收益
资金到账日	产品到期日后3个工作日内

2、购买金额:1000万元

3、资金来源:募集资金

4、关联关系:公司与招商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情况

序号	交易对手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元)
1	杭州银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14212)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1.09.27	2022.03.27	1.80%或3.10%或3.3%	未到期
2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0年第319期	固定利率型	1,000	2021.9.29	2023.04.30	3.55%	未到期
3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NHZ00753)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021.10.14	2022.01.14	1.48%或3.05%或3.25%	未到期

截止本公告日, 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含本次购买的 1,000 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范围。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为5,000万元,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为1,000万元,总理财额度为6,000万元。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经过严格筛选和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相关产品,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财务部负责提出现金管理业务申请并提供详细的产品资料,根据公司审批结果实施具体操作,并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投向和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及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3、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4、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实施所需资金不受影响、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和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的前提下进行的,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短、风险较小,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 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在保本的前提下,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1、其他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果麦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5日